

邹城市城市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事项类别	事项名称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主体	公开时限	公开渠道	公开方式	咨询及监督举报电话
机构信息	1	机构职能	本部门地址、联系方式相关信息及依据“三定”方案、职责调整情况确定的最新法定职能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2 号）、三定方案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	2	领导分工	领导姓名、工作职务、工作分工、标准工作照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3 号）、三定方案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	3	内设机构	内设机构名称、职责、办公电话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4 号）、三定方案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政策文件	1	法规文件	国家、省、市有关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等方面的法规规章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
	2	规范性文件	本区有关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等方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2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	3	文件	本单位制定的其他政策性文件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3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	4	重点项目	重点项目审批、实施情况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4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政府信息公开	1	通知公告	本单位重要对外通知、公告、公示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	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网站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	2	工作动态	工作动态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4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	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网站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：0537— 5111577

财政信息	1	财政预决算(含“三公”经费)	财政预算、决算报告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、《财政部关于推进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3〕309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: 0537— 5111577
年度报告	1	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	各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每年 1 月 31 日前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: 0537— 5111577
信息公开指南	1	政府信息公开指南	行政机关编制、公布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, 包括政府信息的分类、编排体系、获取方式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电话、传真号码、互联网联系方式等内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, 且及时更新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: 0537— 5111577
信息公开目录	1	政府信息公开目录	行政机关编制、公布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, 包括政府信息的索引、名称、内容概述、生成日期等内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, 且及时更新	政府网站专题集中公开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 电话: 0537— 5111577

权利清单	1	行政处罚	梳理编报行政处罚职权事项，【职权编码】【职权名称】【依据】【实施主体】【流程图】【监督方式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2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邹城政务网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	2	行政强制	梳理编报行政强制职权事项，【职权编码】【职权名称】【依据】【实施主体】【流程图】【监督方式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3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邹城政务网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	3	行政检查	梳理编报行政检查职权事项，【职权编码】【职权名称】【依据】【实施主体】【流程图】【监督方式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4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邹城政务网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	4	其他	梳理编报其他职权事项，【职权编码】【职权名称】【依据】【实施主体】【流程图】【监督方式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5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邹城政务网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责任清单	1	行政处罚	梳理编报行政处罚责任清单【运行环节】（立案、调查、审查、告知、决定、送达、执行）【责任事项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6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
	2	行政强制措施	梳理编报行政强制措施责任清单【运行环节】（立案、调查、审查、告知、决定、送达、执行）【责任事项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7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	3	行政强制执行	梳理编报行政强制执行责任清单【运行环节】（立案、调查、审查、告知、决定、送达、执行）【责任事项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8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	4	行政检查	梳理编报行政检查责任清单【运行环节】（立案、调查、审查、告知、决定、送达、执行）【责任事项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9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且及时更新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行政处罚信息	1	行政处罚信息、(法人或其他组织)	【职权名称】【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事由】【处罚依据行政相对人名称行政相对人代码】【法定代表人姓名处罚结果】【处罚决定日期】【处罚机关】【其他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22 号）	市综合执法局	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）	信用济宁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：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：0537—5111577

	2	行政处罚信息、(自然人)	【职权名称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事由】 【处罚依据行政相对人姓名处罚结果】 【处罚决定日期处罚机关】 【其他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23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(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)	信用济宁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: 0537—5111577
双随机、一公开	1	随机抽查、事项清单	【抽查事项】 【抽查依据】 【抽查对象抽查对象基数】 【抽查比例】 【抽查周期】 【抽查方式】 【抽查主体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24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实时公开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: 0537—5111577
	2	不适合、随机抽查、事项清单	【事项名称法规依据监管对象基数不适合随机抽查的理由】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25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实时公开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: 0537—5111577
	3	随机抽查事项、检查内容	【抽查主体事项名称抽查依据检查事项具体内容】 (分类具体内容)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26 号)	市综合执法局	按月公开	山东省互联网+监管	主动公开	咨询电话: 0537-5290111 监督电话: 0537—5111577